



决议草案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以往关于索马里局势的各项决议，尤其是第 733 (1992) 号、第 1744 (2007) 号、第 1801 (2008) 号、第 1811 (2008) 号和第 1814 (2008) 号决议，及其他相关决议，即第 1325 (2000) 号、第 1502 (2003) 号、第 1612 (2005) 号、第 1674 (2006) 号和第 1738 (2006) 号决议，以及安理会主席的声明，尤其是 2007 年 6 月 14 日的声明 (S/PRST/2007/19) 和 2007 年 12 月 19 日的声明 (S/PRST/2007/49)，

重申尊重索马里的主权、领土完整、政治独立和统一，

着重指出在索马里全国实现和维持稳定与安全的重要性，并强调索马里境内民兵和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的重要性，

再次谴责索马里境内一切暴力行为和煽动暴力行为，对一切意在阻挡或妨碍和平政治进程的行为表示关注，并对此类行为和煽动行为持续不已表示进一步关注，

回顾联合国与有关区域安排就适合采取区域行动的维护和平与安全事项开展合作，是《联合国宪章》规定的集体安全的一个组成部分，

欣见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 2008 年 6 月 29 日发表公报，表示非洲联盟将把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的任期从 2008 年 7 月 17 日起再延长六个月，

强调非索特派团正在为索马里实现持久和平与稳定做出贡献，尤其欢迎乌干达和布隆迪两国政府的持续承诺，谴责针对非索特派团的任何敌对行动，敦促索马里和该区域所有各方支持非索特派团并与之合作，

欣见索马里过渡联邦政府与索马里再次解放联盟 2008 年 8 月 19 日签署了协议，并注意到该协议吁请联合国授权并部署一支由索马里非邻国友邦派出的国际稳定部队，



还注意到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 2008 年 6 月 29 日的公报吁请联合国在索马里部署一个维持和平行动，为该国的长期稳定和冲突后恢复提供支持，

回顾安理会愿意在政治进程取得进展而且实地安全局势有所改善的情况下，于适当时机考虑由一个维持和平行动接替非索特派团，

强调非索特派团的全面部署将有利于其他外国部队全部撤离索马里，并有助于为当地的持久和平与稳定创造条件，

认定索马里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

1. **决定**授权非洲联盟成员国继续在索马里维持一个特派团，为期六个月，该特派团应有权为执行第 1772 (2007) 号决议第 9 段所述任务酌情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尤其**强调**非索特派团有权酌情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为重要基础设施提供安全保护，并在力所能及范围内应要求协助创造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所需的必要安全条件；

2. **申明**第 1772 (2007) 号决议第 11 和第 12 段的规定应继续适用于上文第 1 段提到的特派团；

3. **敦促**非洲联盟成员国为非索特派团做出贡献，以便有利于其他外国部队全部撤离索马里，并有助于为当地的持久和平与稳定创造条件；

4. **敦促**会员国提供财政资源、人员、装备和服务，以便全面部署非索特派团；

5. **鼓励**秘书长与各捐助方协调，继续同非盟委员会主席探讨各种方式方法，加强联合国对非盟的后勤、政治和技术支持，建设非盟的体制能力，使其能履行关于应对自身在支持非索特派团方面所遇挑战的承诺，并协助非索特派团酌情尽可能全面部署，以便最终达到联合国的标准，在这方面**注意到**7 月 16 日秘书长关于索马里的报告 (S/2008/466) 第 32 段所述的提议；

6. **决定**继续积极处理此案。